

关系，“取”走党的干部的良好形象。尽管你没有中饱私囊，群众也不会理解；尽管你吃辛受苦，群众也不会称赞。反对你为官的动机产生误解，怀疑你是不是想用“取”农民的血汗以换取政绩，再以政绩去换取官阶。不难想象，对于这样的“父母官”，农民们岂能善罢干休？代表他们的庄严一票又岂能为你而投？

教训应当是深刻的。它告诉人们：用之于农也该慎取。应当把握这样三条：一是量力而取。这几年改革开放，农民着实得到了一些好处，但先富起来的毕竟只是少数，大部分农民走出温饱线还不很远。因此，办实事必须注意到他们的实际承受能力。二是量心而取。对一些事关农民生产生活的东西，群众要求迫切、渴望解决而愿意出钱出力的，地方官应当尊重民意，牵头去办，但一定要取之适度，而且要把事情办好。三是量急而取。这就是分别轻重缓急，对一些急办的事，地方财力又难以解决全部资金，应在向群众讲清道理的基础上适当取一些以作补充。在具体实施中还应总体规划，分步进行，事情办到什么规模和档次，都要由群众认可，对于那些不急办的事则应当坚决不取。

“为官一任，造福一方”，体现我们的干部对人民一片赤诚，历来为广大群众所称道。但是，中国几千年的实践已经并将永远印证一条颠扑不破的规律：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，任何时候都不能自掘基础，任何时候都不能愧对农民。

鲁班用斧子做成各式精巧木器，李逵则用斧子在险境中砍出了平安。现在，人们往往借斧而誉改革者，曰：“大刀阔斧”。是的，改革者不挥起“斧子”砍掉不合理的东西，新局面哪儿出来？但是，是不是所有的改革都要“大刀阔斧”呢？我看不一定。

要把木料做成木器，砍固然是要砍的，但砍之前先得看哪些该砍哪些该留，着准了再砍。该小砍的不狠劲砍，该大砍的则挥“阔斧”。当然“阔斧”之后还需精雕细刻，这样方能做成好木器。倘若不问青红皂白，乱砍一气，非但无益，而是真真的有害了。

报载：某山区县今年兴办一个上万平方米的小商品市场，现夏现卖，价格居高，入市者寥寥无几。还有某县的一个

机关单位搞改革，既没有深入调查研究，也没有制定方案措施，一刀将四十岁以下人员全部“砍”出去，办起了8个公司。结果机关工作打乱仗，公司人员无事做，几个月，公司不仅没赚一分钱，反而亏损几万元。

发展市场经济，搞活流通领域，分流机关人员，减轻财政负担，这是改革所需；但只凭一时热情赶潮流，冒然一斧，不考虑会带来什么问题怎么解决，那不是搞改革。改革是要改出新局面，而不是要改出烂摊子。在改革之年，没有改革的锐气固然不行，但改革也需要才能，没有冷静思考和科学合理的设计也是不行的。有勇还需有谋，大刀阔斧，还需精雕细刻。

大刀阔斧还需精雕细刻

○ 郑中山

左：生财有道
右：用财有方



篆刻：刘宝军